

普通話口語與中文書面語的教材

王培光

香港小學與中學普通話科的課程綱要(1997)第一章中的教學原則指出：「本科以訓練語言技能為主，目的在培養學生聽說普通話的能力，著重口語語體的訓練」。上述兩本課程綱要都同樣重視普通話口語的培養。由此可見，普通話科教材中的語言原則上應該都是口語。這就與中文科教材以書面語為主大不相同。口語與書面語有甚麼差異呢？以下嘗試比較兩者的主要不同之處，然後說明在教材與教學上怎樣處理這些不同。

(一) 口語與書面語的差異

口語以聲音為載體，書面語以文字為載體。這當然是口語與書面語的最主要的不同之處。故此，口語是瞬時的，書面語是經久的(Hughes, 1996:14; Garton and Pratt, 1989:4)。口語有副語言特徵(paralinguistic features)，書面語則無(Halliday, 1985:93)。寫作書面語相當耗時，說話則往往邊想邊說。寫作時間的長短是書面語寫得好壞的重要因素(Hale, 1992:29; Kroll, 1990)。因而，口語與書面語還有一項主要的不同之處是：書面語多數經過修訂潤飾的階段。這帶來口語與書面語三點相異之處。第一，趙元任(1979:73)指出，「書面上的句子總是經過考慮，形式完整」。具體說來，一些西方學者(Tannen, 1985, Gumperz et al., 1984)論述口語與書面語的差異所在是：書面語的結構比較複雜，長句較多；而口語的結構比較簡單，長句較少。第二，書面語既然經過補訂與提煉，故此書面語比口語更為訊息密集(Brown and Yule, 1983)。第三，書面語的用語比口語更為確當(Biber, 1988)。最後，由於口語一般發生在特定的語境之中，講者與聽者有一應一和的互動，故此比書面語較具體而投入(Hughes, 1996:14; Chafe and Danielewicz, 1986)。以下表一把以上比較作一歸納，共得出七點不同之處。

表一 口語與書面語的主要不同

		口語	書面語
1	載體	聲音	文字
2	副語言特徵	有	無
3	語言階段	多數不經修訂潤飾階段	多數經修訂潤飾階段
4	結構	比較簡單 長句較少	比較複雜 長句較多
5	訊息	較不密集	較為密集
6	用語	較不確當	較為確當
7	投入程度	較高	較低

(二) 教材中的普通話口語

普通話口語與中文書面語的主要不同也大致如上表所述，不過，普通話口語編為教材時，情況就有點複雜了。普通話口語教材分為說話教材與聽力教材兩種。就說話教材中的口語而言，它既然已經在課本上印就，絕大多數都是經過加工的，即經過了修訂潤飾的階段，它是一種理想的口語，而不是真實的口語。真實的口語有省略，隱含，脫落，減縮，追加，插說，同義重覆說半截子話等特色(陳健民, 1993:100)。普通話的說話教材中的口語都經過加工潤色，故此有書面語的特色。它以文字表達，訊息較為密集，用語較為確當。它兼有書面語與口語的特色，但其主要特色仍為口語，實際上是加工過的理想口語，是一種書面口語。一向大家都把這種書面口語寫進了普通話課本，以它進行普通話教學。可見此中大概有一個取法乎上的假設，即是大家認為把這種理想的口語學習好，到真正說普通話時，就能說得大體上不差了。

普通話教材中的口語雖然是書面口語，但到底還是口語，不是書面語。因此它的句子不應太長，結構不宜複雜。在一些課本中出現了過長的句子是不妥當的。如：「立仁中學一年一度的水運會於昨天在

香港維多利亞游泳池舉行」就是一個例子。

普通話口語教材除了注意句子的長短與結構外，也應該留意口語詞語與書面語詞語的對立。以下表二(註)舉出一些口語與書面語對應詞語的例子。普通話口語教材宜多用表中右邊的口語詞語，而少用左邊的書面語詞語。表二的口語詞語可分為三類，一類是過去的口語詞語，現在已不大用，表中以「(舊)」標示，這類詞語不應使用。還有一類是較少用的口語詞語，在表中以「(少)」標示，這類詞語在課文中也是不應使用，在聽力練習中則可以用一些。少用的口語詞也應該讓學生學會聽，因為一般人們能聽懂的詞語是應該遠比能說出的為多。最後一類是一般使用的口語詞語，這類詞語在口語教材中應該多用。此外，從表二的例子可知口語詞語多數是兒化詞或輕聲詞。兒化與輕聲是普通話口語的兩大特色。

表二 口語與書面語對應詞語舉例

	書面語	口語
1	報社	報館兒(舊)
2	本錢	本兒
3	筆直	直溜兒 直溜溜
4	差	差勁兒
5	差不多	大不離兒(少) 差不離兒
6	鈔票	票子 錢票(少)
7	遲早	早晚
8	除出	刨去
	書面語	口語
9	除夕	大年三十兒 年三十兒
10	時間	工夫
11	刺耳	扎耳朵(少)

12	刺眼	扎眼
13	大概	多半兒
14	大家	大伙兒
15	調子	調門兒
16	對聯	對兒(少)
17	對面	對過兒
18	光滑	滑溜
19	海洛因	白面兒(舊)
20	喝倒彩	叫倒好兒(少)
21	鄰居	街坊
22	開關	電門
23	可笑	可樂
24	連環畫冊	小人兒書
25	臉	臉蛋兒
26	留級	蹲班
27	品頭論足	橫挑鼻子豎挑眼
28	乞丐	叫化子
29	散步	溜達溜達 溜溜 溜馬路
30	舒服	舒坦
31	挖苦	損
32	耳孔	耳朵眼兒
33	腋	胳膊窩

普通話的聽力教材可以選用一些真實的口語，例如電視或電台中的訪問。這樣可以使學生練習聆聽真實的口語。然而可惜的是，許多課本中的聽力練習的口語語料竟然全是書面口語。這實在是聽力教材的一大缺失，是亟需補救的。

(三) 中文書面語與普通話口語詞語的差異

中文書面語教材可以分成古書面語與現代書面語教材兩大類。現在中文科一般只要求學生能讀淺易的古書面語，不要求學生能寫古書面語。學生的作文夾有不當的古書面語，會給人駁雜不純的感覺。說夾有現代書語面語的普通話口語，給人文縷縷或者不夠地道的印象，不過這還不至於影響表達。可是，如果所說的普通話夾有一些古書面語，那是會使人難以理解的。好像一些普通話初學者說：「你何時起程？」聽起來真令人費解。下列表三(註)舉出一些古書面語、現代書面語與口語詞語互相對應的例子。

表三 古書面語、現代書面語與口語對應詞語舉例

	古書面語	現代書面語	口語
1	錯	錯誤	錯兒
2	理	道理	理兒
3	童	兒童	小孩兒
4	父	父親	爸爸 爹 老子
5	婦	婦女	女人 女的 娘兒們
6	何處	甚麼地方	哪兒
7	何時	甚麼時候	多會兒
8	何日	甚麼日子	哪一天
9	僧	和尚	大師傅
10	有身	懷孕	有喜 有孕 有身孕
	古書面語	現代書面語	口語
11	叟	老年男子	老大爺 老頭兒

12	嫗	老年女子	老大娘
13	惑	奇怪	納悶兒
14	妻	妻子	女人 老婆 太太 那口子 媳婦兒 娘兒們(少) 屋裏的(少) 家裏的(少)
15	身	身體	身子(少)
16	天下	世界上	天底下
17	思	思考	琢磨
18	歿	死亡	老 走 蹬腿 吹燈拔蠟 伸腿 見閻王 吹台 進棺材 見馬克思
19	勢	形勢	勢頭
20	幸	幸而	幸好
21	必	一定	準 準定 準兒
22	目	眼	眼睛
	古書面語	現代書面語	口語
23	半途	半路	半道兒 半截兒
24	能	本領	能耐 本事

(四) 提高學生區別口語與書面語的語感

學生透過普通話課本與中文課本分別學習普通話口語與中文書面語。其實在課本之外，教師仍須時常強調口語與書面語的不同之處，藉此提高學生區別口語與書面語的語感，進而幫助學生減少其口語中出現過於文縷縷的書面語詞語，也減少其書面語中出現過俗的口語詞語。前者如「走到『半途』就折回去。」，後者如「馬教授，這是我『老婆』。」前句的「半途」太文，改作「半路」或「半道兒」為宜。後句的「老婆」太俗，改成「太太」或「愛人」較佳。

一些教師要求學生作簡短發言練習時，一些學生就是把書面語段落誦讀一遍交差。結果其中的書面語詞語使全班同學往往不知所云。教師必須提醒學生把書面語改成口語說出。教師還可以提出一些示範，把一些書面語段落改成口語，讓學生有所依循，進而提高語感。例如下列一段書面語，須改動四處說出來，才像自然的口語。

香港經濟到底前景如何？香港與內地將構築怎樣一種經濟聯繫？筆者為此走訪一些專家學者，請他們各抒己見。

上一段中的「如何」須改為「怎麼樣」，「構築」宜改為「建立」，「為此」應改為「為了這個問題」，而「各抒己見」則可改為「發表自己的意見」。這樣改動之後，聽起來才容易懂。當然，這些改動是針對一般的說話情況而言。如果在隆重的場合中朗讀演講稿，是允許有較多的書面詞語的。因此，教師還須向學生指出，在不同的語言環境中的口語是不完全一樣的。

註：沈陽教授對表二與表三曾賜予寶貴意見，於此致謝。

參考書目

1.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1997)：《小學課程綱要：普通話科》。
2.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1997)：《中學課程綱要：普通話科》。
3. 陳建民(1993)：《漢語口語語法研究散論》載劉堅、侯精一主編《中國語文研究四十年紀念文集》；北京：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頁 98-106。

4. 趙元任(1979)，呂叔湘譯：《漢語口語語法》；北京：商務印書館。
5. Biber, D. (1988): Variation Across Speech and Writ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6. Brown, G. & Yule G. (1983): Discourse Analysi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7. Chafe, W. L. & Danielewicz, J. (1986): Properties of spoken and written language. In: Horowitz, R. & Samuels, S. (Eds.), Comprehending Oral and Written Language. New York: Academic, 83-116.
8. Garton, A. And Pratt, C. (1989): Learning to be literate: The Development of Spoken and Written Language. Oxford: Blackwell.
9. Gumperz, J. J., et al. (1984): Cohesion in spoken and written discourse. In: Tanner, D. (Ed.), Coherence in Spoken and Written Discourse., Norwood, N. J. : Ablex, 3-20.
10. Halliday, M. A. K. (1985): Spoken and Written Language., Victoria: Deakin University.
11. Hale, G. A. (1992): Effects of Amount of Time Allowed on the Test of Written English., Princeton: 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
12. Hughes, R. (1996): English in Speech and Writing: Investigating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London: Routledge.
13. Kroll, B. (1990): What does time buy? ESL student performance on home versus class compositions. In: Kroll (Ed.), Second Language Writing: Research Insights for the Classroo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14. Tannen, D. (1985): Relative focus on involvement in oral and written discourse. In: Olson, D. R., Torrance, N. & Hildyard, A. (Eds.), Literacy, Language and Learning: The Nature and Consequences of Reading and Writ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124-147.

作者簡介

王培光先生，台灣大學文學士，香港中文大學文學碩士、教育文憑，新加坡大學哲學博士。現任香港城市大學中文、翻譯及語言學系副教授。編著《中學中文教學論集》、《普通話教學新探討》與《語言能力與中文教學》。近期從事語言能力、中文教學法與普通話教學法的研究。